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吴悦娟）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职、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准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24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吴悦娟，1964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 27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已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报告期内本人是否满足独立性要求进行自查，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自查报告。经自查，本人任职符合相关规定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及重点关注事项

1. 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行职责，未发生过缺席董事会现象。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悦娟	5	1	4	0	0	否	1

公司 2024 年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本人对年

度内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同意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况。

2. 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的具体情况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按照规定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以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审计核查；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保持与外部审计的沟通，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掌握 2023 年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参与审核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年度报告、中期报告等定期报告事项，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本人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按照规定召集、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审核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上半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董事会的运作情况进行了考核和监督；对公司的股权激励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本人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需更换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因此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4)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设立董事会专门会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本人认真审议并同意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

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在 2024 年年度审计中所做的工作

在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在年报披露前，本人和公司管理层、外部年审会计师保持及时有效的沟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年审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整体安排；本人仔细审阅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研究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做好年报工作的文件以及其他相关资料。通过与年审会计师现场交流、线上会议沟通等形式，本人详细了解审计进度，督促年审会计师严格依照审计计划的安排进行工作。在获得审计初稿后，本人与审计师对审计过程中的重点内容进行了充分地沟通交流。

4. 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一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独立地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3）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

（4）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5.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4年度，本人现场工作时间为15天，本人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以及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同时，本人利用参加会议的机会积极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并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6. 其他工作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总结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要求，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控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的发展、内控制度建设等提出建设性意见，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以上是本人在2024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在新的一年里，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从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特此报告，谢谢！

（以下无正文，为本报告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吴悦娟